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16-086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9 月 23 日上午 10:00 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深圳市光明新区同观路 3 号证通电子产业园 9 楼会议室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6 年 9 月 9 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曾胜强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其中独立董事邓鸿因在外地出差书面委托独立董事马映冰代为出席会议，董事张跃华、董事方进因在外地出差书面委托董事曾胜强代为出席会议。公司监事薛宁、黄洪、钟艳，高管麦昊天、杨义仁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分项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

在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中，对公司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做出了如下安排：“为及时把握市场机遇，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先行用于上述项目的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的资金进行置换。”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051.43 万元置换先期投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情况详见公司 2016 年 9 月 2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资金的公告》。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勤信专字【2016】第 1836 号《关于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出具的独立意见和专项核查意见，

全文刊登于 2016 年 9 月 24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48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93,888,316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511,601,887.6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34,351,175.42 元（含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943,737.7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479,194,449.94 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中募投项目的建设期及实施的具体安排，预计到 2017 年 2 月末，公司将有超过 79,6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处于闲置状态。随着公司业务及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显著增加，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投资所需资金的前提下，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79,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用自有资金归还。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加快，公司将及时以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提前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 2016 年 9 月 2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出具了的独立意见和专项核查意见，刊登于 2016 年 9 月 24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348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93,888,316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511,601,887.6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34,351,175.42 元（含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943,737.7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479,194,449.94 元。

公司已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新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募集资金账户，并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 2016 年 9 月 1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编号 2016-084 号）。

为了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更加广泛的银企合作关系，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中“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和“证通长沙软件研发中心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证通云计算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募集资金到位后将通过增资、委托贷款的方式进行实施。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长沙证通云计算有限公司将分别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望城经开区支行、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开立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公司、长沙证通云计算有限公司将及时与上述银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外公告。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 2016 年 9 月 2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和“证通长沙软件研发中心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证通云计算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募集资金到位后将通过增资、委托贷款的方式进行实施。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长沙证通云计算有限公司增资 10,000.00 万元，用于“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和“证通长沙软件研发中心项目”两个募投项目的项目建设。本次增资完成后，长沙证通云计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5,000.00 万元增加至 15,000.00 万元，其股权结构不发生变化，本公司仍将持有其 100%的股权。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 2016 年 9 月 2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48 号）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9 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93,888,316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公司于 2016 年 9 月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登记工作，上市日为 2016 年 9 月 14 日。相应公司新增 93,888,316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公司股份总数由 425,790,352 股调整为 519,678,668 股，根据本次发行后的股本变更情况，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公司章程修正案》详见附件 1。

由于公司 2015 年 10 月 22 日、2015 年 12 月 22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和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实际结果，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报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核准或备案，及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及其他相关政府部门办理相关变更登记、备案等事宜。所以本次《修订<公司章程>》议案只需经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刊登于 2016 年 9 月 24 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为: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附件:《公司章程》修正案

章程原第 6 条:

第 6 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5,790,352 元。

现修改为:

第 6 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19,678,668 元。

章程原第 21 条:

第 21 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25,790,352 股, 公司股本结构为: 普通股
425,790,352 股。

现修改为:

第 21 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19,678,668 股, 公司股本结构为: 普通股
519,678,668 股。